

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助力打造自贸港一流营商环境

文 | 丁飞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是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保障。立足中国国情,习近平总书记多次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用“亲”“清”二字定调政商关系,深刻揭示了我国新型政商关系的本质,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正确认识和处理政商关系指明了方向,为政商交往守住底线、把好分寸确立了标尺。

近年来,省工商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指示要求,充分发挥工商联的桥梁纽带和助手作用,搭建起党委政府为民营企业排忧解难的“直通车”、政企沟通的“连心桥”,推动政商关系向“亲”“清”不断迈进。

畅通完善政商沟通渠道。一是不断加强民营企业与省委、省政府的沟通联系。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组织有代表性的民营经济人士列席全省经济形势分析会等省委、省政府相关会议,参加《民营经济促进法》等重要涉企政策法规制定的征求意见座谈会。二是不断健全与公检法司等单位的涉企合作机制平台。与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等单位建立并完善沟通联系机制,与省司法厅、



省工商联举办省内外海商学习培训交流活动。作者供图

省律协深入贯彻“万所联万会”机制,合力护航民营经济发展。2023年与省司法厅组成联合工作组,深入10个市县48家民营企业开展企业合规指导工作,助力法治民企建设。

注重增强政商沟通实效。一是加强政策宣讲解读。通过线上或线下的方式,深入民营企业和商会开展中央和省委重要会议精神以及自贸港政策宣讲解读,扎实做好政策直达企业“最后一公里”工作。近3年共培训超50场(次),培训人数逾5000人。2023以来,省工商联结合海南特点策划开展了4期“营商老爸爸”政企面对面、

“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进商会”等活动,针对商会和企业反映的问题,税务、资规等部门现场解答、面对面服务,共同为企业纾困解难。二是不断深化民企评营商环境工作。连续5年开展海南民企评营商环境工作,以民营企业家为评价主体,着力构建“企业说了算”的评价体系,每年形成《海南民企评营商环境报告》和市县专题评价报告,向省委、省政府和市县党委政府反馈,将评价结果纳入年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体系,为政府了解企业的实际感受和诉求提供了重要参考。三是及时反映企业家诉求和心声。制定《省工商联机关干部